

昆山佰奥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持股5%以上的股东深圳市达晨创丰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 1、本次权益变动不触及要约收购。
-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昆山佰奥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3、本次权益变动后，股东深圳市达晨创丰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达晨创丰”、“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3,201,57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9999%，不再是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的方式是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导致其所持公司股份比例降低。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前的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 3,600,000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比例为 7.3088%。

（三）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8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时间届满暨减持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达晨创丰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共减持 366,898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0.7449%。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对持股 5%以上的股东深圳市达晨创丰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的股份减持计划进行了预披露，拟在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3 个交易日之后，公告之日起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不超过 1,970,229 股（若此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应对该数量进行相应调整），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4%。

2022 年 6 月 2 日，公司披露了《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2-030），以公司当前总股本 49,255,72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2022 年 6 月 10 日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公司总股本由 49,255,720 股增加至 64,032,436 股。达晨创丰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由 3,233,102 股增加至 4,203,033 股。在减持比例不变的情况下，股东达晨创丰减持计划调整为：自预披露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3 个交易日之后，公告之日起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不超过 2,561,297 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4%。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股东达晨创丰于 2022 年 1 月 17 日至 2022 年 2 月 10 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366,898 股，占公司转增前总股本的比例为 0.7449%；于 2022 年 6 月 21 日至 2022 年 11 月 9 日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1,001,46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 1.5640%。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	减持股份来源
深圳市达晨创丰股权投资企	集中竞价	2022/01/17-2022/02/10	38.01	366,898	0.7449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

业（有 限合 伙）	大 宗 交 易	2022/07/28-2022/08/16	26.96	175,000	0.2733	首次公开发 行股票上市 前持有的公 司股份（含 公司资本公 积金转增股 本而相应增 加的股份）
	集 中 竞 价	2022/06/21-2022/11/09	25.48	826,460	1.2907	
合计				1,368,358	2.3089	

注 1：因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减持比例根据减持当时对应公司总股本计算，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股东持股变化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 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 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 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 比例
深圳市达晨创丰 股权投资企业（有 限合伙）	合计持有 股份	3,600,000	7.3088%	3,201,573	4.9999%
	其中：无限 售条件股 份	3,600,000	7.3088%	3,201,573	4.9999%
	有限售条 件股份	0	0.0000%	0	0.0000%

注 2：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数量为达晨创丰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本次权益变动前占总股本比例按权益分派前的公司总股本 49,255,720 股计算，本次权益变动后占总股本比例按权益分派后的公司总股本 64,032,436 股计算；

注 3：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三、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2、本次权益变动的股东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权益变动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财务状况和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3、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4、上述股东权益变动事项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权益变动报告书，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四、备查文件

深圳市达晨创丰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昆山佰奥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10 日